續禮記集說

續禮記集說卷七十一

仁和杭世駿大宗

雜記

姚氏際恒曰雜記者記喪禮爲多而閒雜他禮又其言喪禮多雜古今正變不歸于一如上篇大夫爲其父母兄弟兩節言喪服有等後又言端衰喪車無等是也故名雜記然上篇猶不乏精純之義而下篇頗滋冗駁字句亦多脫誤可疑又不及上篇焉

陸氏奎勳曰雜記者所記之事甚雜記事之人亦雜然皆習禮也觀武叔廢賤者之杖泄柳之徒由右相

孫君學士喪禮可類推矣諸儒以篇中多記孔子事與言遂指爲春秋時書余謂史遷所云諸生以時習禮于其家洙泗之間斷斷者此類是也其人識高所記者事信而言醇若識之卑者事訛而言駁蓋喪大記喪服小記猶然況以雜名篇者與

姜氏兆錫曰名篇者者篇中所記煩雜也以篇帙多故分爲上下

嚴陵方氏曰此篇雖以記喪爲主下篇又兼言三患五恥觀蜡取盜之類其事不一故以雜名篇猶易有序卦說卦而有雜卦莊子有內外篇而有雜篇也

諸侯行而死于館則其復如于其國如于道則升其乘車之左轂以其綏復其輤有裧緇布裳帷素錦以爲屋而行綏舊讀爲緌如追反

姚氏際恆曰以其綏復綏如字鄭謂讀爲緌及他處皆然者執周禮夏采建綏之文也不知周禮正襲此而以爲乘車建綏復于四郊

朱氏軾曰在道謂行而未止雖有廬宿乃一夕所次故復於車而不於舍前云供待衆賓則館亦未必爲此諸侯設也

姜氏兆錫曰行謂以朝會之屬出行也館謂至國所

授之館舍如于其國謂所復之衣之人之地皆不以
在外異也升左轂象其升東榮之屬綏者旌旗之旄
執之亦象持衣也凡諸侯之復人數視命數今轂上
狹蓋容一人與柩車上復曰輤制象宮室帛爲之褑
者輤旁緣也垂于輤之四旁其下用緇色布爲裳帷
以闕褚又用素錦爲小帷以覆于輤上乃行也
方氏苞曰朱軾曰帷上接於輤如裳續衣故曰裳帷
喪大記素錦褚加帷荒荒卽輤褚卽屋也
至于廟門不毀墻遂入適所殯唯輤爲說于廟門外
姚氏際恆曰不毀墻按檀弓云毀宗躐行出于大門

毁道也毁宗鄭氏以為毁宗廟之牆如其說正與此處合蓋周道不毁牆也鄭解此處牆字以為裳帷不合檀弓之說何也又檀弓云飾棺牆是牆本亦裳帷名但雜記上下文皆有帷裳之說不應此處又易為牆耳

朱氏軾曰輤裧也帷圍也用緇布圍繞四旁上接於輤如裳之續衣故曰裳帷屋小帳也以素錦為之在棺外帷內喪大記素錦褚加帷荒輤猶荒屋猶褚也

姜氏兆錫曰按喪大記君殯之禮此記之輤即喪大記之柳車其緣邊之裧即所謂黼荒黻三列火三列

者也緇布裳帷即所謂龍帷而素錦幄又即所謂素錦褚也以兩記文參觀之可見但喪大記泛言君殯之禮此言君死于外之禮其爲制之同異則不可考以義推之恐名異而制同互言之也廟門謂殯宮門也牆即裳帷狀如墻也以蔽棺故不毀既入則不必更豫宮室故脫輤于門外也

方氏苞曰於大夫言載以輲車而後入及階說車而後舉以升此曰不毀墻遂入適所殯則在路即用輴車而因以殯明矣疏在路自天子至士皆用蜃車乃以意測遂郗及既夕禮而誤辨見周官觀顔柳以廢

輤設撥爲竊禮則諸侯在路用輤禮也

大夫士死於道則升其乘車之左轂以其綏復如於館死則其復如於家大夫以布爲輤而行至於家而說輤載以輲車入自門至於阼階下而說車舉自阼階升適所殯輲讀爲輇說文解字曰有輻又音遄有輻曰輪無輻曰輇

姚氏際恆曰輲車鄭氏曰輲讀爲輇周禮又有蜃車蜃輇聲相近其制同乎據周禮王禮也蜃車乃王所用大夫士安得同之今以輲爲輇又以輇聲近蜃而取合于蜃車不惟迂折之至且徒知牽合周禮而忘其本來也可笑已周禮遂師蜃車者乃取輴蜃聲相

近以輴車爲屋車耳　又曰孔氏曰大夫無以他物爲屋之文則是用素錦爲帳與諸侯同矣此旣爲記文所無則當闕之未可以臆測不若方慤云大夫以布則諸侯用帛此爲灼然也

姜氏兆錫曰大夫士亦謂聘會之屬出行也以布爲輤明不用帛也至家而脫蓋不待廟門外矣古者天子下達廟皆在大門外之左此謂至大門而卽脫輤也有輻曰輪無輻曰輇蓋合大木如輪以爲運轉也門謂廟門也王侯載尸柩以輴大夫士以輇今至家而脫輤故但載以輇車而入廟舉謂手舉也脫車于

阼階之下卑升適殯其輿載干輴遂適所殯者亦異矣方氏曰大夫布爲輴則諸侯用帛也胡氏曰諸侯及士皆有屋而大夫無文則素錦同諸侯矣

士輴葦席以爲屋蒲席以爲裳帷

姚氏際恆曰郝仲輿曰士用葦席爲屋此禮太簡然則庶人以下又何以殺耶愚按後章含者執璧未葬有葦席既葬有蒲席諸侯且以之承璧則士以之爲屋爲帷亦可但未詳其所用之故耳

朱氏軾曰上輴葦爲何以葦席爲輴異於大夫之用白布以席爲屋蒲席爲裳帷異于諸侯大夫之用素

錦緇布輤言葦屋言席互見也

姜氏兆錫曰此章言諸侯以下客死之禮士卑故質也其餘則同大夫

方氏苞曰舉屋與裳帷之用席明輤及裧皆用布與大夫同也猶於大夫曰以布爲輤明備裧與裳帷與諸侯同但布無染色耳

凡訃于其君曰君之臣某死父母妻長子曰君之臣某之某死訃音付

姜氏兆錫曰訃君稱凡者兼大夫士而言也某臣名某之某謂父母若妻若子也此章四節言訃之禮也

君訃於他國之君曰寡君不祿敢告於執事夫人曰寡小君不祿太子之喪曰寡君之適子某死大夫訃于同國適者曰某不祿訃于士亦曰某不祿訃于他國之君曰君之外臣寡大夫某死訃于適者曰吾子之外私寡大夫某不祿使某實訃于士亦曰吾子之外私寡大夫某不祿使某實（適敵同實註作至同泰聲之誤也一云如字）

陸氏垒勳曰不祿不質言其死也曲禮乃曰壽考曰卒短折曰不祿殊失禮意吾子之外私寡大夫某不祿使某實鄭註實當爲至非也濟江劉氏曰以異國傳聞疑言使人實之也解亦迂實乃逝字之訛今人

行述亦有稱行實者

姜氏兆錫曰適謂位相敵私謂私有好使某之某使某者名也實讀爲至者亦爲訃而至此也一云如字使告以實也

士訃于同國大夫曰某死訃于士亦曰某死訃于他國之君曰君之外臣某死訃于大夫曰吾子之外私某死訃于士亦曰吾子之外私某死

毛氏奇齡曰赴稱某卒不知所始禮云天子死曰崩諸侯曰薨大夫曰卒士曰不祿庶人曰死則卒者大夫死之稱也今以士庶而書卒則爲僭以尊于大夫

者而書卒則爲貶故魏明帝詔亭侯以上稱薨以下
稱卒而高堂崇議公及諸國王大將軍縣亭侯車騎
將軍俱稱薨大中大夫秩千石諫議中散大夫秩六
百石俱稱卒似有分别獨予謂不必然者春秋諸侯
其赴于本國皆稱薨赴于列國則皆稱卒是卒者上
下之通稱也況士禮雜記彼此參錯天子諸侯稱不
祿大夫亦稱不祿天子諸侯之太子稱死士亦稱死
尊卑無紀反不如稱卒爲大通矣但古赴文止稱某
卒不稱卒于何所此春秋書法豈可用以入赴況正
寢尤非禮乎至王者署名則古稱哀子無子稱哀孫

一人宋司馬光作書儀稱孤子哀子二等無父稱孤
無子稱哀此極無禮之事而今並遵之祗古凡拜赴
則必有父兄一人爲之命赴檀弓曰父兄命赴者卽
尊主也鄭氏謂大夫以上有命赴而士卽無之則士
喪禮本士禮儀然曰乃赴于君命赴者拜送何也特
古書赴法不知命赴者署名與否今并列主者之前
則尊卑二主相萃赴告本爲無禮但稱命赴某不稱
某服後世朝士署服制于職名之上免擇祭也豈通
行稱名而可及之
汪氏琬曰或問古之卿大夫之喪主人必命赴者然

則吾吳人之有赴也亦猶行古之道與曰否知生者弔知死者傷彼不知生不知死而吾并赴之非禮也

姜氏兆錫曰士降于大夫故其辭又質也

大夫次於公館以終喪士練而歸士次于公館大夫居廬士居堊室堊音惡

郝氏敬曰居君喪之禮大夫士服同斬衰三年而喪次有等大夫次于公館喪除後歸雖練祥不歸也士練祭則歸大夫練猶次公館士未練之先亦次於公館時大夫猶在倚廬大夫初喪居倚廬士初喪居堊室皆在殯宮門外倚廬重于堊室堊室重于公館斬

衰居倚廬既練居堊室士初喪即居堊室不待練也位尊者情重位卑者哀殺大夫居廬時士居堊室大夫未出廬士已次公館大夫次公館士已歸此其差也

姚氏際恒曰士次于公館此句未詳鄭氏以練而歸與居堊室之士爲邑宰次公館之士爲朝廷士而於大夫居廬士居堊室則又補之曰朝廷之士亦居廬悉屬武斷固不待辨矣郝仲輿曰大夫次于公館喪除後歸士小祥練祭則歸大夫練猶次公館士未練之先亦次公館時大夫猶在倚廬大夫初喪居倚廬

士初喪居堊室又曰大夫居廬時士居堊室大夫未出廬士已次公館大夫次公館士已歸按此解頗曲折費辭然亦不然旣云大夫居廬士居堊室焉得又是大夫居廬士次公館乎鄭謂居廬居堊室是未練時是也練後大夫次公館士即歸不復次公館矣如鄭說居廬居堊室爲初喪時不知士于何時出堊室次公館大夫又于何時出廬次公館耶大夫士居廬與居堊室異次公館與歸異可也若出廬與出堊室之時又異便不可通矣此文或誤或衍未可知不必爲之強解也

陸氏奎勳曰謂未練之先士次于公館在堊室居與大夫異也鄭註分士爲兩等邑宰練而歸朝廷之士雖練猶次公館誤矣

姜氏兆錫曰此章言大夫士居君喪之禮也舊說以士練而歸爲邑宰之士士次于公館爲朝士其失有五喪大記言士卒哭而歸乃指邑宰之士不得糾紛舛錯一失也士爲邑宰不應終歲離治失職二失也聚境內之邑宰士皆常次于公館公宮亦不容三失也未言朝士而先言邑宰之士非倫次四失也且不并言朝之大夫士終喪而歸而于邑宰之士練而歸

之後重言之又祗言士次于公館而已于理益支五失也夫朝之大夫士雖同斬衰而禮亦有等如喪大記于大夫公子衆士皆三日不食而其後于大夫公子食粥士則疏食如儀禮喪服篇公家之公卿大夫與大夫家之室老士皆爲貴臣其餘公家之士與大夫家之衆臣皆爲衆臣貴臣爲其君斬衰而絞帶菅屨居其廬既虞食粥既練乃居外寢謂之堊室故終喪而歸衆臣雖亦斬衰而布帶繩屨居堊室既虞卽疏食則既練而歸矣如此則大夫居廬終喪士居堊室至練邑宰之士居堊室至卒哭其禮文極明而舊

說乃失其義豈小病哉　又曰公館者公宮之舍大夫士喪次所在也大夫貴且近至終喪乃還家士卑至小祥得還矣邑宰之士卑且遠葢又第未葬時次之耳故但言次于公館而不言終喪與練喪大記公之喪士卒哭而歸是也　又曰廬在中門外東壁倚木爲之堊室在中門外屋下壘墼爲之二者卽所謂次也

方氏苞曰注謂惟大夫三年無歸似未安如三年中父母有疾豈能不歸但當比類於君與父母同時而喪或先或後之禮且晝歸視而返宿于公館耳若無

變事則士亦不宜無故而歸日久館則不在殯宮殯
宮之門外嗣君廬焉子姓衆主人廬于東西序豈能
更容卿大夫上及邑宰其制宜於都門之內別爲一
館前後區分各有室房庭階而界以中門卿大夫朝
士廬于中門之內邑宰次于中門之外又其外有門
塾以爲有司供事之所朝奠則皆會于殯宮禮畢公
卿大夫士各返內朝平時治事所次舍以治宮中之
事邑宰則適外朝羣士聽獄訟之所各居其次俾吏
民之有復逆者造焉夕哭皆歸於公館喪次以序其
業雖國卹禮忘循數以推非此不足以展禮命事也

古者大國四封不過五百里都邑四面分布遠者倍
蓰可至有罰庶民有復自則就焉故邑宰既練而歸
政事不廢
大夫爲其父母兄弟之未爲大夫者之喪服如士服士
爲其父母兄弟之爲大夫者之喪服如士服爲其之爲於僞反
石梁王氏曰父母喪自天子達庶人重爵施于尊親
乃異其服非也周公制禮時恐其弊尚未至此
姚氏際恆曰孔子曰三年之喪天下之通喪也中庸
曰三年之喪達乎天子父母之喪無貴賤一也孟子
曰三年之喪齊疏之服飦粥之食自天子達乎庶人

三代其之此皆言三年之喪天子與庶人一也中庸曰期之喪達乎大夫此言期之喪大夫與庶人一也大夫降旁期正期不降也則三年與期喪時曰旣一其服亦一自古經傳皆無異說也而記者之爲此說者何蓋春秋時周衰禮廢多行短喪卽以聖門高弟亦靡然從風況其時驕恣諸侯大夫乎夫喪且可短又何有于服之精麤輕重哉疏引王肅曰春秋之時尊者尙輕簡喪服禮制遂壞張融曰士與大夫異者皆是亂世尙輕簡非王者之達禮所以當時晏子矯而行之而家臣反以爲非也卽晏子唯卿爲大夫之對亦祇據當時之禮答之而非貴賤皆一之禮也緣其

時去周初已遠典籍無存春秋又自有春秋之禮故此又乃春秋以後人所記彼見其時大夫與士異服後且有大夫爲其父母兄弟之未爲大夫者之喪服士爲其父母兄弟之爲大夫者之喪服此指庶子皆如大夫服者故申之曰大夫爲其父母兄弟之未爲大夫者之喪服士爲其父母兄弟之爲大夫者之喪服皆僭如士服此在記者猶謂是正其禮俾勿僭踰也不知正類紾兄之臂而謂之姑徐徐之見爾乃後人取此以入禮記而鄭儒註禮並不考當時情事直以爲周之制禮如此則更可駭焉鄭氏曰大夫喪禮逸與

士異者未得備聞若然是周公果有其大夫喪禮與士異者矣是鄭爲之實其事也而可乎不特此也復引喪服傳斬衰疏衰總升不同之數附會晏子之事以配合于大夫士其說爲尤轉春秋戰國固多毀壞禮制自是而後仲尼七十子之徒撰述禮文以行于世聖人之道漸明由漢以來無不遵聖人之禮者而喪制且井井矣喪服傳所述斬疏諸服之制曾有一語分別大夫士者乎奈何附會以爲說也據其爲說謂斬衰三升枕凷而士麤斬麤即疏謂疏衰蓋四升也枕草爲母四升而士五升爲兄弟五升而士六升是士比大夫

皆降一等大夫固不變仍從其重服之麤而士則變而從其輕服之精大夫自期以下降士一等而士則自期以上降大夫一等然則此何禮耶以大夫之貴止得降其期以下而士之賤反得降其期以上無論士降其期以上萬萬不可即使然亦俾大夫貴而適得其賤士賤而反得其貴也如日以降爲賤則大夫不當降矣如曰以降爲貴則士不當降矣乃于大夫之降固曰大夫貴也于士之降則又曰大夫以上乃能備儀盡飾也天下甯有兩可之理而游移遷奪若此者乎且推其說諸侯天子之斬衰又當不止于三

升而庶人之斬衰且當降而爲五升之期矣夫所謂
無貴賤一者恐貴之或踰乎賤耳今賤踰于貴又賤
不敢自踰而上使之踰何以解也無已乃爲之說曰
亦以勉人爲高行嗚呼謂子弟爲其父母兄弟服乃
是勉其父母兄弟其亦言之不擇矣又曰大功以下
大夫士服同此以記文不言大功以下故云然然則
大夫與士又不異矣而獨使士忍于其倫之最大者
何哉疏曰重服情深故使士有屈抑夫士也獨非有
三年之愛于其父母乎又曰輕服情殺上下俱
申然則大夫期以下降士庶
一等又何以下申上不申也鄭氏在東漢其時遵行
聖教已久借謂春秋有此禮亦自春秋之禮而非周

初之禮直當置之而弗道乃反舉其事以證為周之禮制且鑿鑿言之其惑亂天下後世不亦甚乎又後章云端衰喪車無等可見記者本雜取禮文故篇名雜記註者乃如是以釋之則是記者之過小而註者之過大也

毛氏奇齡曰戰國以後不第父母三年各分等殺即為人子服三年者亦以爵位大小為升降夫服制輕重一本乎心心痛重則服重服心痛輕則服輕服故曰端衰無異等今儼然以爵位尊而異其服將毋大夫士有異痛乎大夫痛輕士痛重乎然山鄭氏作註

復引晏嬰居喪一節以爲室老譏其太重即士禮非大夫之禮遂據爲大夫士異等之証夫晏嬰居喪本是極禮而室老據叔世時俗壞以爲大夫當積減故嬰非之曰惟卿爲大夫或當稍減我以大夫服大夫何減之有此正平仲明知其非而故權詞以謝之故家語孔子極稱平仲婉言不直已以斥人正謂是也不然大夫與士無異服而反謂卿大夫有異其可通乎乃鄭元王肅復以此爲相爭之端夫王鄭同異何足置辨吾第以孔孟之書折之中庸曰三年之喪達乎天子父母之喪無貴賤一也是貴賤無異也孟

子曰齊疏之服飦粥之食自天子達于庶人三代共之是天子庶人無異也

汪氏琬曰古者大宗而無後也則爲之置後小宗則否夫小宗猶不得置後況支庶乎子夏曰爲人後者孰後後大宗也曷爲後大宗大宗者尊之統也然則族人而無後也其遂不祀矣曰不然也孔子凡殤與無後者祭于宗子家當室之白尊于東房是雖不置後可也然則有大宗之家焉有小宗之家祭者將奚從曰視其祖故曰庶子不祭殤與無後者殤與無後者從祖祔食此之謂也孔子曰宗子爲殤而死庶子弗

爲後也然則大宗其遂絶乎曰如之何而絶也弗後
殤者而後殤者之祖禰則大宗故有後也傳曰士
之子大夫則其父母弗能主也使其子主之則爲之
置後然則大夫而非大宗也亦可置後乎曰非是之
謂也公子有宗道爲大夫亦然庶姓而起爲大夫則
得別於族人之不仕禮別子爲祖繼別爲宗大夫獨
非大宗與然則大夫與公子若是班乎曰然公子不
敢後諸侯故公子爲別子大夫之族不敢接大夫故
大夫亦爲別子也如之何其可無後也子夏曰適子
不得後大宗然則莫尙于大宗矣奚爲不使適子後

之也曰以其傳重也古人敬宗而尊祖禰適子者繼祖禰者也故不可以爲人後也然則無宗支適庶而皆爲之置後今人之所行古人之所禁也不亦大悖於禮曰此禮之變也蓋自宗法廢而宗子不能收族矣宗子不能收族則無後者求祔食而無所其毋乃驅之爲厲乎故不得已爲之置後也變也然則今之置後者必親昆弟之子次則從父昆弟之子其于古有合與曰不然也禮同宗皆可爲之後也大夫有適子則後適子有庶子而無適子則卜所以爲後者如衞之石祁子是也況無子而爲之置後其有不聽于

神乎吾是知其卜也卜之則勿問其孰爲親孰爲疏可也是可行于古亦可行于今者也

姜氏兆錫曰此章言大夫士居父母兄弟之喪之服也按春秋傳晏子答家老之言則知當時士與大夫爲其親之異服矣若注所釋大夫以上乃盡制而士不盡制則大謬也夫禮制盡之者爲是而不盡者爲非家語載此條孔子美晏子不以已之是駁人之非而遜詞以避害也是晏子恐明已從禮盡制之是顯人從俗不盡制之非故遜詞以避其咎耳若當時之大夫盡古制而晏子不盡制何駁人干咎之有且晏

子本大夫得盡不盡而又爲之詞是直沒人是以掩已非而與于不仁之甚者也孔子何爲美之哉考儀禮喪服篇士庶人之喪數皆如其倫制王侯卿大夫于旁期有絕降而三年之喪自天子下逵月數服制竝同惟妾子于其生母乃有厭降耳後世禮制盡廢雖三年之喪亦不行如孟子時滕文公欲行三年之喪猶訪于孟子且其父兄百官曰吾宗國魯先君莫之行吾先君亦莫之行也則春秋之前禮已久廢而檜風至以庶見素冠素韠爲幸則其爲賢者之慨歎亦可見矣其所以士服大夫服之異制者蓋士以下

猶得如儀禮喪服之倫制而大夫以上或因旁期絕降之例而淩夷遂及于尊親其始止變于服制而後且易其月數此所以浴及于漢以下而遂成墨衰冠視朝以日易月之制也如晏子者蓋春秋之賢大夫能盡禮制而又恐暴揚人短以干咎害也故言諸侯之大夫僅得比王朝之士而爲微詞以答之何至以其盡制爲不盡制如注說之相反哉然則喪服篇三年之斬制爲斬衰苴絰帶杖及寢苫枕塊之屬今晏子盡制而斬衰爲粗衰斬枕苫爲枕草者何也曰此異名同實之文也斬衰三升服極麤麤衰斬卽斬衰

耳枕草與枕塊雖異左注謂枕塊非儀禮經文固疑
其枕當以草而王儉又謂夏枕塊冬枕草則晏子之
喪父爲冬又當枕草矣而乃以此謂晏子之服爲不
盡制則自春秋以來凡諸侯與其卿大夫之屬皆莫
行三年之喪者而反謂之盡制又何以說乎或曰如
子之說晏子旣如士以下之盡制而不如當時大夫
以上之違制則注引以証本章之文者何也曰此注
誤解本章而因以誤解左氏也本章所言乃末世之
制非儀禮經傳所有其所云大夫服者乃又其違禮
立制之一端緣大夫以上不能遵行古禮而因別創

爲大夫之服故繁文縟飾以矜其僭踰者則有餘而創鉅痛深以發其哀敬者則不足而遂覺與士以下之守舊制者異也注初不審此章之本末而乃以晏子之盡古制如士者誤解爲如士之不盡古制而引以証此章則是本章與左氏之義胥亂也學者幸詳之　又曰按諸服于儀禮喪服無文蓋因末世之制而記之與方氏曰生者貴而死者賤則服從死者嫌若臨之故也生者賤而死者貴則服從生者嫌若僭之故也

大夫之適子服大夫之服

朱氏軾曰按此適子謂大夫有家繼世者適子雖未受君命爲大夫亦得服大夫之服然父母之喪無貴賤一周人貴貴其流弊乃施于尊親毛裏之恩不敵爵命之榮天理人心澌滅幾盡至春秋戰國覬覦攘奪骨肉仇讐其所由來者久矣

大夫之庶子爲大夫則爲其父母服大夫服其位與未爲大夫者齒

陳氏澔曰大夫適子爲士可服大夫服大夫庶子卑不敢服尊者之服止如士服

姚氏際恆曰上言大夫庶子爲士不得爲父母服大

夫服此中言大夫庶子爲大夫得爲父母服大夫服而又以大夫適子服大夫服爲之起也　又曰大夫之適子服大夫之服此亦記者指春秋時之大夫其適子世爲大夫者言蓋大夫之適子未有不爲大夫者故不云爲士爲大夫也鄭氏有仕至大夫之語而孔氏謂指適子之父皇氏謂指大夫之子紛紛之爭可以息矣

姜氏兆錫曰此因上文而推言之也以上文士服二條而言惟父子皆爲大夫者服大夫之服矣而亦有不同者若大夫之適子雖未爲大夫亦得服大夫之

服此從隆也其大夫之庶子爲大夫則其爲父母服大夫服但於諸子之未爲大夫者位次相齒耳此從殺也疏曰爵雖爲大夫年雖長于適子猶在適子下使適子爲主也方氏曰適子雖爲士而不嫌服大夫之服者適故也庶子爲大夫雖服大夫之服而猶齒于未爲士未爲大夫者其次序不以貴賤也石梁王氏曰父母之喪自天子達庶人重爵施于尊親乃異其服非也周公制禮時恐其弊未至此陳注曰孟子言三年之喪齊疏之服天子達于庶人而此記若此蓋大夫喪禮亡不得聞其詳矣

士之子爲大夫則其父母弗能主也使其子主之無子則爲之置後

姚氏際恆曰禮有本書而後世不能無弊者如周公制禮分別大夫與士中庸云父爲大夫子爲士葬以大夫祭以士父爲士子爲大夫葬以士祭以大夫此禮正大可行葢葬祭之禮爲重又其事各屬存者亡者自應如此分別若主喪之禮旣輕又祗屬存者一人而言則不必據存者以與亡者爲分別矣況子可抑父乎春秋之時不明此義循周公之禮一例欲尊貴大夫而不知其悖亂也儒者雖知詆訶盡亦未察

其源流爾　又曰喪服小記云上不攝大夫士攝大夫惟宗子謂此大夫無爲主後親屬惟宗子爲士乃可攝之以宗子尊也餘親屬則否今此文所言則父在不能敵一親屬之尊者而退于衆親屬之列可乎蓋又誤以士不攝大夫而爲父士不主子大夫也小記又云大夫不主士之喪推此文之說亦可云士之子爲大夫則其子弗爲主也何則均此分別大夫士之義也何以一言一不言乎其不言者固以子無不主父喪之理耳若是則子大夫可主父士父士亦可主子大夫矣推之子士可主父大夫父大夫可主子

士無不皆然觀此不特其說之悖戾併其立說之意亦多滲漏也又云無子則爲之置後亦非古惟大宗無子始得立後小記所言正以其無主後而使親屬攝耳今云爲之置後則大夫皆可立後矣故曰春秋之禮非周初之禮也孔氏曰此所置之後謂暫爲喪用假用大夫之禮嗚呼子可暫用乎所以爲此曲說者無非欲周旋記文以爲周初禮耳　又曰按傳云母以子貴夫母可以子貴父反不可以子貴乎因是知後世禮法之制恆有過于前代者如推臣之所生以爲封贈之典是也此做國家追王禮以及其臣所

謂錫類之仁以孝治天下者也使當時有此無復此說之悖戾使人疑駭矣孔氏曰父貴可以及子故大夫之子得用大夫之禮子貴不可以及父故其父不得用大夫之禮今按後世之制正與此相反乃是子貴可以及父父貴不可以及子極品殊勳者方得蔭襲夫子貴可以及父得以慰逮乎其先父貴不可以及子得以激勸乎其後人情以安物理以和不可謂古之是而今之非也如父士子大夫固不待子亡者父原得摠其分而可爲之主即父亡者子亦得伸其情而不必葬以士矣言禮而不能合上下古今有以通其變遂

其宜爲足與議哉
毛氏奇齡曰有卑可主尊不可主者謂父貴可以及子子貴不可以加父也若又無子則但置後謂他大夫之子暫爲主後而喪畢卽撤終不令現在之父爲之主喪所謂卑可主尊不可主者此變禮也今父賤子貴父如子官而旣貴之子則又爲之立後豈有暫置後而仍撤之此固無可道者但言禮之變則必及之
姜氏兆錫曰此章言子爲大夫而其父爲立主後之禮也石梁王氏曰此條最無義理充其說則子爵高

父母遂不得而子此其齊東野語也愚按王說固正然以鄭註推之則所謂適子得用大夫之禮者亦謂大夫以上來弔其子得以大夫之禮接之故使其子主之也王氏父不得而子之議豈其然與又曰主謂主其喪也鄭註謂大夫之適子得用大夫之禮而士不得用也證猶立也立後即與大夫適子同而得行大夫之禮也

方氏苞曰此數條自宋以後儒者莫不知其悖而未有悟其爲莽歆所增竄者蓋莽以居攝爲其母功顯君服天子弔諸侯之服不主其喪故歆竄此說以示

士大夫相去一間耳而子爲大夫於父母之爲士者服即有降子爲大夫其父母之爲士者即不敢主其喪況居攝踐阼與尊者爲體尙可重服爲母喪主乎歆與博士議攝皇帝奉漢大宗與尊者爲體不得服私親又於儀禮喪服傳竄尊同則不降之文凡喪服中可牽合者無不變亂蓋莽以侍大將軍鳳疾盡心竭力過於父母用此得其歡心而深言以託於太后故謂周人以貴貴奪親親雖同等及卑幼者尊同則不降況世父位極人臣在日月之際其餘所增竄害義傷教之禮莫不與此意更相表裏互相發明蓋多端以惑亂學者之耳目心志

也

大夫卜宅與葬日有司麻衣布衰布帶因喪屨緇布冠不蕤占者皮弁

郝氏敬曰有司供卜筮之事即大夫之臣也麻首絰也臣義服斬衰稍降成布故曰衣布衰也布帶大帶正斬衰唯絞帶疏衰以下加布帶也占者即下宗人公有司代大夫命龜者也士喪禮命筮者在主人之右是也不言主人可知也有司麻衰喪屨則主人可知占者皮弁禮神求吉故變吉也不言服與筮同朝服也　又曰喪服小記曰練筮日筮尸主人要絰杖

纚屨有司告事畢而後杖夫筮練主人不除要絰故
卜葬有司不除首絰也筮練有主人在卜葬主人在
可知然士喪禮筮宅主人北面免絰今云有司麻是
緇布冠上猶加絰豈易冠即不易絰有布帶而無絰
帶所謂易服易輕者與鄭讀有司麻衣爲句以麻衣
爲深衣非也

朱氏軾曰按鄭註布深衣著衰謂著長六寸廣四寸
之衰於衣上也衰凶衣吉故謂非純吉純凶

姜氏兆錫曰此以下歷言大夫之喪諸執事之禮也
宅葬地也有司謂治卜者因仍也犆與綏同盡用白

布爲深衣以三升半布爲胸衰綴于其上其稱之布亦如之而其屨則因喪之繩屨冠則以古緇布冠無蕤也占謂審卜繇者皮弁天子視朝諸侯大夫士視朔之服有司爲卜故其服半吉占者尊于有司故服彌吉也

方氏苞曰周官卜師簭人外別占有占人占者服吉非爲其尊于有司也方其卜筮所以致生者之志而決其疑故用吉凶相半之服及卜筮已定而占之則求吉以安先靈故不可以凶服耳

如筮則史練冠長衣以筮占者朝服

踊乃出大夫之禮無考又士喪禮書賵于方厥明陳鼎徹者包牲取下體不以魚腊徹者出主人之史請讀賵執筭從主人之柩東面讀書釋筭夫人禮亦無考據此薦者亦哭也

方氏苞曰哭踊二字當在既薦馬下朱軾曰薦馬者三字疑衍

大夫之喪大宗人相小宗人命龜卜人作龜相去聲

姚氏際恆曰說見上大宗人即顧命大宗小宗人即顧命宗人周禮襲此爲大宗伯小宗伯

姜氏兆錫曰相佐也命龜告以所卜也作龜鑽而灼

之也宗人劉氏謂都家宗人也云大小者蓋其職上士爲大宗人中士爲小宗人也周禮王喪大宗伯相小宗伯卜葬兆甫竁遂哭之卜師作龜而大夫之喪則都家宗人及卜人掌正其禮不但掌以職喪已也方氏苞曰周官三公六卿之喪宰夫與職喪帥官有司而治之二官之攷也大宗人禮官之正小宗人禮官之師安得相大夫之子蓋都宗人家宗人假此名號以莅事亦如大射之司馬正司馬師耳大射禮公卿自爲耦于堂上豈得執有司之事司馬正獻服不司馬師獻隸僕人巾車獲者則其位當卑于膳宰故知假名號以莅事也

内子以鞠衣襢衣素沙下大夫以禮衣其餘如士依鄭氏謂當在夫人狄稅素沙下復諸侯以襃衣冕服爵弁服夫人稅衣揄狄狄稅素沙稅他喚反音彖揄音遙

陳氏澔曰稅衣色黑而緣以纁揄與搖同揄狄色青江淮而南青質而五色皆備成章曰搖狄狄當爲翟雉名也此服蓋畫搖翟之形以爲文章因名也又曰儀禮注云王之服九而祭服六后之服六而祭以三王之服衣裳之色異后之服連衣裳而其色同以婦人之德本末純一故也王之服襌而無裏后之服裏而不襌以陽成于奇陰成于偶故也

姚氏際恆曰夫人稅衣喪大記云士喪以稅衣與此不同又玉藻云士褖衣鄭氏因以褖作稅合喪大記而此文又云夫人稅衣則稅衣非褖衣明矣鄭於此無以通之但混解曰自稅衣上至揄狄若然則上夫人二字作何着落乎夫人揄狄下大夫襢衣與玉藻皆同襃衣孔氏謂卽鞠衣然則諸侯襃衣當卽何衣乎其餘如士玉藻云士褖衣此或是褖衣但本文不言豈亦脫耶鞠衣素沙皆周禮內司服所襲餘見玉藻

朱氏軾曰言鞠衣則兼襢稅可知襃衣當在三服之

上君所特賜者諸侯夫人不言襃即有賜亦不過揄
狄不得賜王后之褘狄下大夫襢衣之外止得兼士
之祿更無別衣也　又曰婦人六服曰褘狄揄狄闕
狄鞠衣襢衣褖衣上得兼下此夫人謂諸侯夫人得
服揄狄以下故注云税衣上至揄狄税即褖也下句
言此五服皆以素沙爲裏婦人之服不禪取陰成于
偶也
姜氏兆錫曰內子節言卿大夫士之妻之復衣也復
諸侯節言諸侯以下復死之禮也夫人節言諸侯夫
人之復兼用諸服也按周禮內司服云后六服褘衣

揄狄闕狄鞠衣展衣緣衣玉藻云夫人揄狄君命屈
狄夫人服自褘衣以下今言稅衣揄狄盡約舉而言
也　又曰卿大夫之適妻曰內子褒衣亦始命爲內
子及凡所褒賜之衣也下大夫謂下大夫之妻也餘
如士者謂士妻用褖衣而內子與下大夫之妻亦兼
用之蓋內子衣自鞠衣而下下大夫妻衣自禮衣而
下故也復見前褒衣者始命爲諸侯及朝覲時所褒
賜之衣也冕服者上公自衮冕而下備五冕之服侯
伯自鷩冕而下其服四子男自毳冕而下其服三也
爵弁服者始受命所服也此言諸侯之復兼用諸服

也稅衣卽祿衣色黑緣以纁進御之服揄狄畫翟爲衣祭祀之服也

復西上

孔氏穎達曰檀弓云君復于小寢大寢庫門四郊而云復西上者但有兩人以上一處復者則西上也

姚氏際恆曰註疏謂西爲左左爲陽冀其復生方性夫謂復北面求諸幽以西爲上西北皆陰二說未知孰是

朱氏軾曰復之人如命數如再命用二人其立之位以西爲上西陰故也

姜氏兆錫曰西上爲其序也復之人數如其命數若上公九命則復者九人侯伯七命則復者七人而其序立之次則北面西上而以右爲尊也

大夫不揄絞屬于池下揄搖同絞音交屬音燭

姚氏際恆曰揄一音揄垂也莊子揄抉也凡束縛纏繞縉帛謂之絞以竹爲棺旁承霤曰池屬猶繫也喪大記云士揄絞揄絞者謂柳車旁縉帛垂而束之不散繫于池下也今謂不揄絞則是散繫于池下所以示飾也此與喪大記大夫不言揄絞同鄭氏以揄爲揄翟之畫雉以絞爲采青黃之色並謬若是則喪大

記于大夫不言揄絞而于士言之豈士反華美于大夫乎又以不揄絞附會喪大記不振容尤謬喪大記云君振容大夫不振容士揄絞明分振容與揄絞爲二若以揄絞爲卽振容豈同在一章一云振容一云揄絞乎且如其說士反得振容與諸侯同亦無此理也

姜氏兆錫曰此言大夫喪車之飾也揄謂揄翟也絞青黃繒也池織竹爲之形如籠衣以青布諸侯以上畫揄翟于絞而屬于池之下大夫卑故不用也

大夫附于士士不附于大夫附于大夫之昆弟無昆弟

則從其昭穆雖王父母在亦然附作祔依注

彭氏絲曰士不祔于大夫而喪服小記言士附於大夫則易牲者彼謂無士可附故禮加此

姜氏兆錫曰此章歷言祔祭之禮也附當作祔祖爲士孫爲大夫而死可祔祭於祖之爲士者若祖爲大夫孫爲士而死不可祔祭於祖之爲大夫者惟得祔祭於祖之兄弟爲士者耳若又無爲士之兄弟則從昭穆之序而祔于高祖之爲士者可也然則高祖若亦大夫則又祔于高祖昆弟之爲士者與王父母卽祖也謂孫死應祔於祖今祖尚存無可祔亦祔于高

祖也此與喪服小記中一以上而祔畧同

方氏苞曰此亦葬歛所殯不過欲示爵等少異禮法之限隔如此其嚴以旁證葬之悖行皆本於先王之舊典耳獨不思祔者告以新主當入之廟也若祔之後別祭而不入此廟又焉用祔若入此廟則遷從祖而以其廟祀從孫乎設從祖爲士者一人而從孫衆多將並入此一人之廟乎此人之孫宜祔于祖者又將焉祔之無兄弟則從其昭穆是祔于高祖之兄弟則將不祔于廟乎大夫尚不有高祖之廟況士乎凡衰周憑禮拟始者必有所爲不宜無故而强人以悖

經亂人紀決不能行之事蓋非葬不能設心非歆不忍爲此語

婦附于其夫之所附之妃無妃則亦從其昭穆之妃妾附于妾祖姑無妾祖姑則亦從其昭穆之妾

姜氏兆錫曰妃配同夫之所祔之配夫之祖母也無配蓋以無可祔之祖與

方氏苞曰無妃謂殤而立後者妾母不世祭而高祖之妾尙著位于廟不經甚矣

男子附於王父則配女子附於王母則不配公子附於公子

郝氏敬曰鄭謂不祭王父豈有附女子於王母而不告王父者謂有事於卑者不敢援尊併說也

朱氏軾曰女子祔於王母不配則婦之祔姑不配可知

姜氏兆錫曰男子死而祔祖者其祝詞者以某妃配某氏是祭王父并祭王母也未嫁之女及嫁未三月而死歸葬女氏之黨者其祔于祖母惟得祭祖母不祭王父故不言以某妃配某氏也蓋有事于尊者可及卑有事于卑者不可援尊也公子之祖爲君則公子不敢祔惟附于祖之兄弟爲公子者也

方氏苞曰公子則必有兄弟一人爲宗主者其餘羣公子死者其子自當別立廟而祭之以爲小宗不應附於祖兄弟

君薨大子號稱子待猶君也

龔氏兆錫曰君在稱世子君薨稱子踰年乃稱君左傳兄在殯王曰小童公侯曰子是也所以然者待父猶如君不敢自稱君也

方氏苞曰未免喪豈得與朝會而與侯並列待猶君謂國之臣民耳　春秋時諸侯在喪而列會者乃亂世之事與禮不應及此

有三年之練冠則以大功之麻易之唯杖屨不易
姚氏際恆曰鄭氏曰旣練而遭大功之喪者也練附首絰要絰葛又不如大功之麻重也言練冠易麻互言之也唯杖屨不易言其餘皆易也此說是此文與服問麻之有本者變三年之葛之說同若喪服小記齊衰之葛與大功之麻同此是大槩言之爲起下麻葛皆兼服之之義與此別郝仲輿曰喪服小記云齊衰之葛與大功之麻同三年之喪至期而練首絰也已除故但有練冠是時以大功布易衰以葛帶易麻帶今言麻謂易以大功之細麻麻帶亦可也不言衰練

後之衰卽大功布七升也唯杖屨不易者以大功無杖三年之杖待除喪後去也屨則練與大功同繩故曰不易鄭謂爲練而復遭大功之喪此句未及下文乃及之按郝前既誤解小記齊衰之葛與大功之麻同之文說見本篇今又執前說以誤解此此文未謂以麻易葛肴乃謂以葛易麻明與相反又强謂麻爲細麻易以細麻帶辭遁尤可見又謂鄭謂練而復遭大功之喪此何未及于是曲解唯杖屨不易謂大功無杖夫大功本無杖何必言不易乎大抵註有本是者不可輙求翻案也故附辨之

姜氏兆錫曰此章言三年之喪遭喪之服也本節諸說不同謂母喪三年之練衰七升遭降服大功之麻衰七升則易之非母喪則不易之者范宣子之論也謂降服大功之麻衰並得易父若母三年之練衰其正服大功七升八升九升三等之麻衰則不得易者庾氏之論也謂降服大功及正服大功三等之麻衰雖布有細於三年之練衰以新喪重皆得易之者賀瑒之論也陳註從庾說今按大功之喪帶麻不斷本服問云麻之有本者變三年之葛蓋賀瑒之論爲正也冠衰帶皆易而練服正言冠功喪概言麻者省文

也注謂互言之也三年之喪至練時首絰既除則有三年之練冠矣其時身服既練之練衰要仍既葬之葛帶而當此又遭大功之喪則以大功之麻衰易其練衰以大功之麻帶易其葛帶而首絰既除其服大功之麻絰又不待言矣惟杖屨不易則斬衰之苴杖齊衰之桐杖與既練之繩服並仍不易而其餘無不易也所以然者重喪衰已殺而新喪衰方切故其禮如此若大功至既葬受服之時則又反而帶三年之葛帶服三年之功衰而惟絰大功之麻絰耳服問所云帶其故葛帶服其功衰是也言大功易練則齊衰

易練可知舉上以包下也練冠制見後第八章

方氏苞曰斬衰之葛與齊衰之麻同齊衰之葛與大功之麻同麻同則兼服之謂卒哭後也練後首絰既除服大功麻絰要亦服大功麻帶間傳所謂重麻也練則葛絰已除陳氏集說仍言易葛絰誤

有父母之喪尚功衰而附兄弟之殤則練冠附于殤稱陽童某甫不名神也

姚氏際恆曰上言有三年之練冠則以大功之麻易之唯杖屨不易蓋謂大功之衰重于三年之練冠故所不易者唯杖屨餘俱易此謂父母之喪既練而附

兄弟之殤則練冠亦不易蓋兄弟之殤雖亦大功然既殤且附宜輕于父母之練故練冠亦不易也功衰卽練不曰練曰功衰者以下云練冠也

姜氏兆錫曰禮三年之喪既練則受以大功之衰若此後尙服其衰而大功親以下之殤又當祔祭則仍用練冠行禮而不改服此從殺之義也凡殤陽厭祝詞並稱陽童惟宗子之殤陰厭則稱陰童童者未成人之稱尊而神之故字以某甫而不以名呼此則從隆之義也

凡異居始聞兄弟之喪唯以哭對可也其始麻散帶絰

未服麻而奔喪及主人之未成服也疏者與主人皆成之親者終麻帶絰之日數

姜氏兆錫曰此章言齊功之屬奔喪之禮也對猶頁對之對唯以哭對其來訃之人以哀傷不暇他言也始卽始聞之始大功以上之兄弟其帶絰之麻始皆散垂至三日而後絞小功以下不散垂若聞喪時未服麻而卽奔喪者以道路旣近可及主人未小斂成服而卽至也疏謂小功以下親謂大功以上疏者奔喪而至値主人成服則與主人皆成之而已親者則必終竟其麻帶絰之日數而後成服也

主妾之喪則自祔至于練祥皆使其子主之其殯祭不于正室君不撫僕妾

吳氏澄曰君撫大夫及內命婦大夫君撫室老及姪娣仕于家曰僕僕賤于室老者妾賤于姪娣者故恩不及之

姚氏際恆曰此節言通禮非指君此妾亦謂凡有子之妾非指攝女君之妾也疏因下有君不撫僕妾句故誤認上亦爲指君然又疑君子衆妾不應主其喪又因鄭誤讀自祔句絕益疑不應祔猶爲主又見下節言攝女君事故遂附會爲攝女君之妾其因誤及

誤如此不知下君不撫僕妾何只是因妾帶說自祔至于練祥爲一句謂祔以後使其子主之而下女君死又別爲一節也本文不言君不言攝女君之妾如何硬差排作君主攝女君之妾之喪耶

毛氏奇齡曰有不同妻沒而攝室則主之否則其殯不于正室崔氏謂此指攝女君者言如春秋婦死稱繼室者則夫自祔於祖姑之祖姑之妾而祥練之祭使子主之非攝則非

姜氏兆錫曰此章言處妾之喪與妻處人之喪之禮也主妾之喪者女君死而妾攝女君則死而君主其

喪也祔祭君自主而練與大祥之祭則其子主之者祔祭祖練禫祭死也殯與祭不于正室者降于正適也不撫其尸者賤也

女君死則妾為女君之黨服攝女君則不為先女君之黨服為去聲

黃氏乾行曰古者諸侯不再娶於禮無二適故女君卒則以妾攝其事而不得為夫人是謂攝女君也女君死妾猶為其黨服徒從也而今則不服其黨此又其隆于眾妾者也唯其隆故雖無女君而內有主唯其殺故雖攝女君而分不踰所以家齊而國治也按妾

僻妾皆曰女君此通大夫士而言不專指諸侯也
姚氏際恒曰上云女君下云先女君者以與攝女君別
姜氏兆錫曰女君死則妾猶服其黨是徒從也攝女君則不服以攝位稍尊也
方氏苞曰徒從惟妾于女君服其黨所以爲恩義化嫉妬也攝女君則禮異又所以勸賢德也且攝女君則貧祭之事皆屬焉以徒從之服而廢其事則輕重之倫失矣
聞兄弟之喪大功以上見喪者之鄉而哭適兄弟之送

葬者弗及遇主人于道則遂之于墓凡主兄弟之喪雖

疏亦虞之

姚氏際恆曰此云大功以上見喪者之鄉而哭奔喪

云齊衰望鄉而哭與此不同此云凡主兄弟之喪雖

疏亦虞之小記云朋友虞祔而已與此亦不同解者

必以上兄弟為降服大功下兄弟為袒免以外無服

之兄弟皆非上兄弟自是大功兄弟下兄弟自是緦

小功兄弟也禮言不同不必求合

姜氏兆錫曰此章言處兄弟之喪禮也奔喪禮齊衰

望鄉而哭此葢謂降服大功與凡喪降服重于正服

適往也往送兄弟之葬而不當送之時乃遇主人葬畢而反則不可隨主人反哭必自至墓所而後反也

疏謂小功緦麻也彼無主而已主其喪則當爲畢虞祔之祭也

凡喪服未畢有弔者則爲位而哭拜踊大夫之哭大夫弁絰大夫與殯亦弁絰大夫有私喪之葛則于其兄弟之輕喪則弁絰與去聲

姜氏兆錫曰不以殺禮待賓也凡者該立服而言大夫之喪既成服而大夫弔而哭之則身服錫衰首加爵弁而素加以環絰此弔哭之禮也若未成服時與

其殯事則身不服錫衰惟服皮弁服而已然首亦弁

經者蓋吉凶參用之禮也私喪之葛謂妻子之喪卒

哭以葛代麻也于此時而遭緦麻兄弟之輕喪雖大

夫降而無服而亦弁經而往不以私喪之末臨兄弟

也禮大夫降旁親緦麻兄弟無服故服弁經爲弔服

疏曰若主人已成服則錫衰未成服則身素裳首弁

絰也此章總言喪弔之屬之禮也

續禮記集說卷七十一

續禮記集說卷七十二

仁和杭世駿大宗撰

雜記

為長子杖則其子不以杖即位為妻父母在不杖不稽顙母在不稽顙稽顙者其贈也拜

陳氏澔曰父沒母存母不主喪則子可以杖但不稽顙

姚氏際恆曰喪服小記云父在庶子為妻以杖即位可也則惟適子乃不杖以舅主適婦喪故也此不分適庶不若小記之分別入細矣凡小記之義愚于篇中屢引皆較雜記為

牓故分小記爲上帖雜記稽顙者其贈也拜當如舊爲中帖閱者當知其非矣

解謂母在贈拜得稽顙第記文如此分別亦似不必

郝仲輿別爲解曰凡所謂稽顙者賓客有贈死之禮拜謝也父母在妻死贈拜皆不稽顙若然則記文但言不稽顙足矣何必申明稽顙之義乎且稽顙亦非專爲拜贈也

姜氏兆錫曰按禮祖不厭孫長子之子亦得杖但與祖同處不得以杖居其位也謂大夫之適子其妻死而父母俱存則不杖不稽顙以大夫主適婦之喪故也若父沒母存母不主喪則子可以杖但不稽顙耳

賻謂人以物助喪也承上不稽顙而言其稽顙者惟人以物來助而拜謝之可也一說以物送死曰賵即既夕禮賵用制幣是也此章言爲子若妻之喪之禮也

方氏苞曰明雖父沒母存亦不敢稽顙也旣以父母在不稽顙不應重贈物而廢禮稽顙者三字疑衍古人輕財重禮贈物不得例於大夫弔雖緦必稽顙也其賻也拜總承上五句言弔者贈者皆以拜答之而不稽顙也

違諸侯之大夫不反服違大夫之諸侯不反服

姚氏際恆曰違去也之往也註疏謂自尊適卑自卑適尊皆不爲舊君服則去諸侯仕諸侯去大夫仕大夫乃得爲舊君服味本文分別諸侯大夫爲言注疏是劉原父曰此言違而仕者則不反服舊君避新君也然則違而未仕聞舊君之喪則反服爾按此說誠爲有理喪服大夫爲舊君齊衰三月傳言君歸其宗廟以道去君而猶未絕如此方爲之服其餘止曰大夫在外其妻長子爲舊國君服則去而已絕者無論仕與不仕皆無服可知但記文之意似不如此則是記文之言不足憑也

姜氏兆錫曰蓬去也本是諸侯之臣今去爲大夫之臣是自尊適卑本是大夫之臣今去爲諸侯之臣是自卑適尊卑而反服則疑爲舊君褻尊而反服則嫌爲新君恥故因反服之禮而明之也

喪冠條屬以別吉凶三年之練冠亦條屬右縫小功以下左緦冠繰纓大功以上散帶屬音燭別音鼈

姚氏際恆曰繰如蠶繰之繰纓絲纓也鄭氏謂當如澡麻帶絰之澡聲之誤也非也按小記云下殤小功帶澡麻喪服云小功澡麻帶絰彼言小功言帶此言緦言冠纓義自殊別何必强通乎　又曰喪服云斬

衰冠纓纓條屬右縫此與合

毛氏奇齡曰冠合于武而連縫之名爲條屬其縫之也先屈其武之布從武下而反出武外使武壓其上而縫所出布謂之外縪又謂之厭屈檀弓厭冠不入公門是也于是取疏麻作組從冠前額上越數寸圍至後額缺之際而繫之而垂其纓在吉冠謂之組纓在凶冠謂之首絰士冠禮緇布冠缺項以青組纓屬於缺是也又曰喪服只一帶名要帶又名絰帶三年用苴期功用牡麻小功用藻麻緦用布皆絞雙股繩從後向前結而垂其餘士禮有絰帶又有絞帶仿吉

服革帶之繫韠佩誤矣但初喪用散麻士禮小斂前散帶垂長三尺至三日始絞而垂之然此惟三年期有之故曰大功以上散帶他則不然

朱氏軾曰按儀禮既夕記冠六升外韠纓條屬厭絛屬者以一條繩從額上約之至項後交過前各至耳畔綴之爲武而垂其餘以結於頤故又謂纓纓即冠口圈之餘所謂纓武同材是也武在冠外故曰屬屬著也別於吉冠之武在冠內又另以物爲纓也右縪解見檀弓

陸氏奎勳曰鄭註繰讀爲藻義難通家農師云讀如

疊繰之繰繰纓散絲纓也頗覺直截

姜氏兆錫曰喪冠以繩一條屈而屬于冠以爲武而垂下爲纓雖小祥之冠亦然但用練爲異耳若吉冠則纓武各一物如玉藻縞冠元武之類是也此言冠飾之別也凡凶冠攝縫而右吉冠攝縫向左小功以下服輕故同于吉也此又冠縫之別也繰讀爲澡緦服之衰縷其細加緦服而縷數則半之冠布縷與衰同但爲纓則加以灰澡治之也此又冠布之別也大功以上服重故初死麻帶散垂至成服乃絞若小功以下服輕則初死即絞矣此帶麻之別也

朝服十五升去其半而緦加灰錫也

黃氏震曰升者麻縷之數八十縷爲升十五升千二百縷去其半爲緦

姚氏際恆曰十五升爲朝服吉服也去其半爲緦凶服矣又加灰湅治使之滑易爲錫則輕于緦矣錫衰爲大夫相弔之服喪服云緦者十五升抽其半有事其縷無事其布曰緦又云錫者何也麻之有錫者也錫者十五升抽其半無事其縷有事其布曰錫此與合蓋有事卽所謂加灰也服以成布爲主緦雖有事其縷但成布則以事錫雖無事其縷但成布則有事

此其所以錫衰輕于緦衰也鄭氏執周禮司服錫衰列緦衰上以錫衰爲重於緦衰謬說詳儀禮喪服記毛氏奇齡曰緦以縷細得名謂細如絲然蓋朝服十五升其絲最細緦則抽易其半祇用七升半而其細則一如朝服之絲故緦者絲也又細也錫衰疑衰皆弔服皆鍛灰漚治之使之滑易錫者易也但錫衰緦衰皆用七升半布而緦則治縷不治布錫則并布亦治之稍有不同若疑衰則用十四升布較朝服祇少一升擬于吉矣疑者擬也舊註錫衰即功衰疑衰即緦衰第以相近故約畧言之實則不同有若此若升

數有不可據者不特今製工織與古紑異卽禮文著升數者惟士禮閒傳祇三升士禮齊衰四升閒傳有四升五升六升士禮大功以升九升閒傳有七升八升九升士禮小功十升十一升閒傳有十升十一升十二升兩相牴牾何以爲據且同一服名而升數有數等者以別有正服義服加服降服名服報服從服凡七等也夫五等喪明見舊經而又加七等爲十二等此士禮謬亂無稽之言卽就其所夘者一一計之位旣不淸義復乖舛名理周章莫此爲甚而釋禮家必物曲操直以爲說先仲氏嘗言他不具論卽以斬

衰之義服言之義服者臣爲君服也卽疏衰也夫疏者麤也疏衰爲麻之至麤而謂次于斬已屬無理乃又以此爲臣爲君之服夫以尊卑言則父爲長子尙三升而君反三升是尊不如卑也以人合言則妻爲夫妾爲君皆三升而君獨三升半是國君反不如家君也且左傳晏嬰爲父晏桓子服麤衰矣孟子滕定公薨其子文公教之以齊疏之服矣以麤衰爲義服耶則父不可義以三升半爲疏衰耶則父服何可降之以三升半是止此義服一推之斬衰而有難通者而他何論焉

朱氏軾曰按陳氏加灰爲句最當但此所謂緦乃弔服非緦麻三月之緦也三月之緦不治絲亦不治布此弔服之緦則治其絲使潔淨細實如朝衣之絲故曰朝衣十五去半謂用朝衣之絲織之但一箴一縷去十五升之半耳緦既有事其縷則無事更治其布若錫則不用澡潔之絲但於布面塗之以灰以別於細麻三月之緦故曰加灰錫也古者弔服有三王爲三公六卿錫其最重也爲諸侯緦則稍輕爲大夫士疑則又輕矣疑者擬也錫有事其布緦有事其縷疑則布縷皆有事惟用十五升不如吉服之十五升謂

其與吉服相去不遠故名疑

姜氏兆錫曰朝服十五升升八十縷計終幅凡一千二百縷去其半則十四升有半計一千一百六十縷是爲緦麻舊註卒謬今以間傳正之若加灰湅治則所謂弔服之錫衰也儀禮有事其縷無事其布曰緦無事其縷有事其布曰錫蓋如此此衰布之別也

諸侯相襚以後路與冕服先路與褒衣不以襚

陳氏澔曰上公以鷩冕爲次侯伯以毳冕爲次子男以絺冕爲次

吳氏澄曰冕服以襚後路以賵但言相襚者包賵在

其中也

姚氏際恒曰衣服曰禭車馬曰賵然車馬亦可統謂之禭

姜氏兆錫曰貳車在後曰後路正車在先曰先路覒服襯褻衣亦爲後矣禭不以正車正服者以其死者不用以爲正也吳氏曰禭以衣服賵以車馬但言禭者包賵在其中也

遣車視牢具疏布輤四面有章置于四隅遣弃戰反章本或作鄣音同

郝氏敬曰遣車送葬之車送行曰遣死有遣車皆以

爵命爲差故牢具視其命數

姚氏際恒曰遣車視牢具鄭氏曰言車多少各如所包遣奠牲體之數也然則遣車載所包遣奠而藏之者與按此解可通然有未明處禮器云諸侯七介七牢大夫五介五牢此云遣車視牢具是以殉葬塗車載遣奠牲體者視其平日所饗牢具之數如諸侯七牢遣車七乘是也檀弓下云國君七个遣車七乘大夫五个遣車五乘个介同亦與此合鄭旣以檀弓个字爲包牲體之箇而於禮器介字又作介副解所以于此處䙝牢具之義不能明白爲言耳郝仲輿駁鄭

以个爲箇之非是已但謂遣車爲人乘送葬之車牢具視其命數遣車視其牢數則迂謬矣人乘送葬之車必視其生時牢數何爲乎且何不直云視命數乎

餘見檀弓下及禮器

裴氏兆錫曰遣車說見檀弓視牢具者天子太牢包九個遣車九乘諸侯太牢包七個遣車七乘大夫太牢包五個遣車五乘天子之上士少牢包三個遣車三乘也輤見篇首障蔽隅角也遣車之上以麁布爲輤其四面皆有物爲障蔽而入壙則以置于椁之四角也

方氏苞曰注遣奠之饌無黍稷以死者不食糧非也死者父喪之後母又有父母之喪在未葬以前則宜歸喪視殯而反于夫之喪次在既葬之後則宜守父母之殯至卒哭而歸母居外家踰時又重有憂孝子可旬日不往省視乎凡此類皆禮雖先王未嘗有可以義起者

輤輴有子曰非禮也喪奠脯醢而已

萬氏斯大曰遣車視牢具說見檀弓疏布輤四面有章車之飾也置于四隅載輴謂載輴于車之四隅也倒文耳所以置于車之四隅者以乘車已載旃皮弁

服道車已載朝服槀車已載蓑笠等物于其中故置粻於四隅也

姚氏際恆曰有子之言鄭以非禮爲單指載粻按既夕陳明器有筲三黍稷麥明器亦在遣奠之內則不得以載粻爲非禮矣鄭謂遣奠本無黍稷孔謂遣奠之外別有黍稷麥皆曲說也然謂與奠脯醢而已則載牲亦爲非禮豈獨載粻乎又按既夕遣奠陳鼎五具羊豕則又不得以載牲爲非禮矣孔謂牲體即是脯醢亦曲說也大抵此與儀禮不合然則儀禮非與儀禮不非而此引有子之言爲可疑矣

姜氏兆錫曰此章言謚遣之禮也遣奠之饌無黍稷故有于以載粻爲非禮若牲體乃是脯醢之義也

祭稱孝子孝孫喪稱哀子哀孫端衰喪車皆無等

姜氏兆錫曰祭謂吉祭喪謂喪祭也卒哭以後爲吉祭故祝辭稱孝子或孝孫虞以前爲凶祭故稱哀子或哀孫端衰制如吉事元端而綴衰六寸于中故以端名衰喪車謂惡車也皆無等者明皆不以貴賤爲等差也士虞禮稱哀子卒哭後乃稱孝子曲禮諸侯臨內祭祀亦稱孝子是稱孝稱哀無等也喪服斬衰章及孟子齊衰之服自天子達是端衰無等也士喪

禮士人乘惡車白狗幦周禮巾車王之喪車五乘而始遭喪至卒哭之車亦白狗皮爲禨麤惡殆與士同惟卒哭後漸趨吉耳是喪車無等也此言喪祭車服之達禮也

大白冠緇布之冠皆不蕤委武玄縞而后蕤大音泰

姚氏際恆曰大白冠緇布之冠皆不蕤與郊特牲云大古冠布齊則緇之其緌也孔子曰未之聞同蕤緌通委武玄縞而后蕤委委貌也玄郎縞冠玄武縞郎玄冠縞武如是而后蕤又一說徐伯魯曰此記冠飾之變大白緇布二冠皆不蕤者上古尙質而不文也

至後世玄縞二冠別爲冠卷有緌而后大白緇布二冠皆有緌此說亦通存之　又曰孔氏曰此緇布冠謂大夫士之冠故不緌其諸侯緇布冠則緌故玉藻云緇布冠繢緌諸侯之冠是也按謂大白緇布二冠不緌者當時則已緌矣故孔子有未聞之說玉藻乃是謂大夫士冠皆緌惟諸侯冠繢緌耳孔謂大夫士冠不緌諸侯冠則緌蓋誤遺繢字作解也

朱氏軾曰陸說較明委武玄縞謂或玄冠縞武或縞冠玄武縞冠玄武子姓之冠也玄冠縞武不齒之冠也此二冠雖賤而微凶猶得有緌也然以委爲委貌

則非委貌士祭服大夫士朝服與子姓不齒冠並論

可乎委卽貌當從鄭註

姜氏兆錫曰大白冠大古之白布冠後世之喪冠也

緇布之冠古齊冠後世諸侯以下始冠之冠也緌

下垂也二冠一以喪凶一以古質故皆不緌明非吉

冠比矣冠之下卷爲委武秦人呼卷爲委齊人呼卷

爲武元謂吉服之元冠也縞謂于喪旣祥及孫喪之

縞冠也喪冠惟條屬爲武吉冠乃別爲武而垂緌爲

緌而二冠由凶趨吉故稱委武元縞而後緌也

大夫冕而祭于公弁而祭于已士弁而祭于公冠而祭

于已士弁而親迎然則士弁而祭于已可也

姚氏際恆曰弁而祭于已鄭氏曰大夫爵弁而祭于已唯孤爾孔氏曰以儀禮少牢上大夫自祭用玄冠此與少牢異故鄭云唯孤爾按禮言不同不必求合陸農師以少牢所言爲下大夫李氏以爲諸侯大夫此皆鍾註疏之餘習而註疏之所偶不用者爾

姜氏兆錫曰此章言吉凶冠之異制而因言冕弁與冠之異用也冕絺冕弁爵弁冠元冠助祭于君爲尊自祭其先爲卑故冠異也然按儀禮少牢上大夫自祭用元冠不用弁此大夫蓋指孤而言與又士親迎

可暫用弁士祭有常禮不可用弁則記者以爲可亦
失矣
暢曰以椈杵以梧枇以桑長三尺或曰五尺畢用桑長
三尺刊其柄與末
姚氏際恆曰郝仲輿曰鄭云喪匕用桑吉匕用棘蓋
據特牲記云枇用棘然安知此之獨爲桑喪匕也愚
按喪桑吉棘音旣皆近又桑黃棘赤古人取諸此未
可疑也
姜氏兆錫曰此以下十三章皆錯舉喪禮而明之也
暢鬯也椈柏也盖擣鬯以柏木爲臼梧木爲杵

柏芳香而梧潔白故也牲體在鑊用枇升以入鼎又自鼎載以入俎而主人舉肉之時執事者復以畢助之此二器吉祭用棘木爲之喪祭用桑木爲之而其柄與末皆加刋削也

率帶諸侯大夫皆五采士二采

姚氏際恒曰按玉藻云國君朱大夫玄華士緇此云五采二采不合鄭氏以其不合謂襲尸之帶未然襲尸亦即用此生時之帶也

姜氏兆錫曰率繂同其帶但攝帛邊而熨殺之不加箴線用以衣死故也五采二采飾之也與士喪禮緇

稍異者舊以為此天子之大夫士也
醴者稻醴也甕甒筲衡實見閒而后折入甕於貢反甒音武筲所交
反衡戶剛反見音閒廁之閒
彭氏絲曰甕高一尺口徑六寸五分腹徑九寸五分
底徑六寸五分受三寸甒口徑一尺脰高二寸徑八
寸腹徑尺二寸底徑六寸受五斗
姚氏際恒曰衡鄭氏謂當為桁聲之誤陸農師謂讀
如字其桁之橫者也郝仲輿謂桁通未詳孰是見既
夕禮乃窆藏器于旁加見則見是一物孔氏謂棺外
之飾此以意度之然亦未指為何物陸德明則實指

爲棺衣賈公彥則實指爲帷荒未敢信又按祭義云
見間以俠甒與此言甕甒見間正同則見間恐是一
物但彼以祭言此以葬言不可曉更俟知者覈之
朱氏軾曰醯者上疑有闕文見爲棺飾藏器于棺外
槨內亦屬可疑
姜氏兆錫曰甕甒皆瓦器筲竹器甕盛醯醢甒盛酒
醴筲盛黍稷桁以木爲之以庋甕甒之屬棺飾謂之
見折亦木爲之形如牀無足直二橫五加于壙上以
承抗席也蓋葬時甕甒筲桁實于見之外椁之內待
窆事畢而後加折凡言葬物所藏之物也

重既虞而埋之凡婦人從其夫之爵位小斂大斂啟皆辯拜重平聲辯徧同

姜氏兆錫曰重主也說見檀弓虞祭畢乃埋于祖廟門外之東此言重主所埋之次第也婦人喪禮皆以夫爵尊卑為等降也啟謂啟攢也禮凡大斂小斂及啟君來弔其臣及大夫弔其士則輟事而出拜若其他眾賓則待事畢徧拜之註謂嫌當事來者終不拜故明之也

朝夕哭不帷無柩者不帷

姚氏際恆曰不帷有二義朝夕哭之不帷者褰其帷

也檀弓云帷殯非古也自敬姜之哭穆伯始也謂敬姜朝夕哭垂帷也無柩者之不帷者未及奔喪爲位而哭則不用帷也不然朝夕哭時有柩安得云不帷乎

毛氏奇齡曰士禮皆不朝夕哭即周禮春官所謂朝葬哭者以殯後哭有常度必朝時一哭夕時一哭也但哭以有奠其奠用醴酒脯醢其時則朝以日初出爲度夕以日未入爲度檀弓朝奠日出夕奠逮日與士禮滅燭闓門又不同

姜氏兆錫曰無柩謂葬後也孝子朝夕哭則褰舉其

堂帷欲見殯柩也至葬後神主附廟則又在室而無
事於堂帷矣皆不帷之意也
君若載而后弔之則主人東面而拜門右北面而踊出
待反而后奠
姚氏際恆曰出待反而后奠謂出門外待君反而后
設祖奠也鄭氏以出待爲句曰不必君留以反而后
奠爲君反之使奠孔氏謂君來不必設奠告柩知之
皆迂折之甚
姜氏兆錫曰載謂廟門畢而柩載在車也此時君始
來弔弔位在車東則主人在車西東面而拜在廟門

內西偏北面而踊踊畢先出門以待拜送迨君命之返還喪所而後設奠以告使知君之來弔也一說載謂在廟載柩車之時奠則反設祖奠也

子羔之襲也繭衣裳與稅衣纁袡爲一素端一皮弁一爵弁一玄冕一曾子曰不襲婦服繭古典反稅他喚反袡而占反

彭氏兼曰三禮圖注褖衣當玄端處生時玄端衣裳別及死而襲玄端連衣裳與婦人褖衣同故雖男子玄端亦名褖衣也曾子譏之者非譏褖衣譏用纁袡褖衣纁袡是婦人嫁時之服亦非襲衣故曾子譏襲婦服

姜氏兆錫曰鄭氏曰禮以冠名服此皮弁爵弁元冠者襲其服非襲其冠也然元冕爲大夫服未聞子羔曷爲襲之元冕或謂玄端也愚按鄭氏蓋以子羔未爲大夫而疑其誤耳而此條與大夫五稱之數相符則元冕非玄端之誤也又考後章鄭註亦以士襲三稱而子羔襲五稱并侯襲七稱公九稱天子十二稱以明尊卑之數豈子羔實爲大夫抑非孔子弟子之子羔與　又曰以衣斂尸曰襲繭衣裳謂衣裳相連而綿爲著也稅黑色纁絳色裳下緣曰袡蓋繭衣裳用稅衣纁袡爲表而合爲一稱也素端衣與裳皆素

爲第二稱皮弁白布衣而素裳爲第三稱爵弁元衣

而纁裳爲第四稱元冕衣與裳如爵弁而裳刺黼爲

第五稱首繭衣裳之屬卑爲親身之服元冕尊爲上

服婦服指纁袡而言士喪禮陳襚衣即稅衣但不宜

纁袡耳故曾子非之

公七踊大夫五踊婦人居閒士三踊婦人皆居閒

陳氏澔曰記者固云動尸舉柩哭踊無數而此乃有

三五七之限者此以禮經之常節言彼以哀心之所

感言也又所謂無數者不以每踊三跳九跳爲三踊

之限也

徐氏師曾曰婦人居閒上四字衍文

姚氏際恒曰居閒未詳鄭氏謂主人踊婦人踊賓踊婦人居賓主中間亦似可通但本文不言賓耳郝仲輿謂婦人與男子皆即位男女各以類踊而男子爲主婦人居其閒隨男子更迭踊也此說更無意義又上云婦人居閒下增皆字亦未詳二解皆未及之

徐伯魯曰婦人居閒四字衍文

姜氏兆錫曰國君五日而殯凡七次踊始死一也明日襲二也襲之明日三也又明日四也其日小斂五也小斂之明日六也又明日大斂七也大夫三日而

殯凡五次踊始死一也明日襲二也襲之明日三也其日小斂四也又明日大斂五也士二日而殯凡三次踊始死一也小斂二也大斂三也居間者凡踊男子先踊踊畢婦人踊踊畢賓踊婦人居賓與主之間也然踊節如此而親始死及動尸舉柩又云哭踊無數者此以禮之常節言彼以哀心所感言言其常節則公七大夫五士三者綱也其每踊三跳三踊九跳謂之成踊者目也所謂踊三者三也而言其哀心所感而踊則於每踊三跳三踊九跳謂成踊者不拘其節矣喪禮記所謂無踊節及所謂哭踊無數者也學

者以義推之可也

公襲卷衣一玄端一朝服一素積一纁裳一爵弁一玄冕一褒衣一朱綠帶申加大帶於上

姚氏際恆曰朱綠帶即玉藻雜帶君朱綠也鄭氏必謂此爲襲衣之帶飾之雜以朱綠異于生者其意欲以下大帶合上章諸侯大夫五采之帶亦爲襲尸之帶異於生故不以此朱綠帶爲即玉藻之雜帶也不知禮言不同不必附會此襲衣既同於生何獨帶必異於生乎足證其妄矣又以申加爲對革帶而言增出革帶尤武斷

姜氏兆錫曰卑者以卑服親身而上服在上如子羔之襲是也公貴褻衣在上故以卷衣之上服親身卷衣者畫龍山之屬於衣上公之冕服也元端元衣而朱裳燕服也朝服緇衣而素裳曰視朝服也素積即皮弁以積素爲裳故名視朔服也纁裳凡冕服之裳皆纁疏謂亦鷩毳任取一服也凡此各一稱爵弁元冕見于絲章爵弁始命所受服故特用二稱示重本也元冕亦一稱褻衣君所加賜之衣亦一稱最在上以榮君賜此公襲九稱之數也襲用素帶爲結束飾以朱綠即玉藻所謂雜帶其上重加大帶即玉藻所

謂大帶但生死數異耳上章所稱牽帶是也

小斂環絰公大夫士一也

姚氏際恆曰小斂環絰謂視小斂者加環絰於冠弁上檀弓衞司徒敬子死主人既小斂子游出絰又上章云大夫與殯亦弁絰皆是也鄭氏謂初喪小斂之絰殊杜撰

朱氏軾曰既曰一股安得有纓之名意必用麻一股爲質而另以麻纏束之使緊實也

姜氏兆錫曰疏曰絰一股而候也始死孝子去冠至小斂士素委貌大夫以上素弁無貴賤悉加環絰故

曰二也

公視大斂公升商祝鋪席乃斂

姜氏兆錫曰商祝見前篇言君將至而視其大斂必待公至升堂公之商祝鋪席乃斂盖榮君至而重其禮也

賵人之賵也三元二纁廣尺長終幅長去聲

姜氏兆錫曰賵者以物送死也古者幅廣二尺二寸賵用元纁之數實長尺廣如其幅豫其太短故以橫爲縱而稱廣尺長終幅也考既夕禮賵用制幣元纁束丈有八尺爲制二十丈爲束今元纁廣長如此是

爲儉不中禮矣

續禮記集說卷七十二

浙江書局重刊

許碩儒校

王拱辰校

吳士鎔校